

激情浪漫校园版

Piaohudenisheng



子川 著

飘忽的女生

Piaohu
de
Nü
sheng

把握女生颤抖的手，走进她们潮湿的心
拿一片炫目的云彩，擦干她们流泪的眼



激情浪漫校园版

Piaohudenisheng

刘宁川著

飘忽的sheng

Piaohu
de
Nü
sheng

女生

把握女生颤抖的手，走进她们潮湿的心
拿一片炫目的云彩，擦干她们流泪的眼



珠江文艺出版社

飘忽的女生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飘忽的女生/刘宁川著/珠江文艺出版社,2004.9

ISBN 962-85984-5-7

I. 飘… II. 刘… III. 珠… IV. 长篇小说

责任编辑:王自力

封面设计:刘梁伟

版式设计:晓江

飘忽的女生

出版:珠江文艺出版社

邮编:518019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布心工业区9栋613

承印:中国建筑西南设计院印刷厂

规格:850mm×1168mm

印张:12.5

插图:刘宁川

版次:2004年9月第1版

印次:2004年9月第1次印刷

书号:ISBN 962-85984-5-7

定价:22.00元

☆版权所有 不得翻印☆

飘忽的女生

刘宁川 著



珠江文艺出版社

内容提要

欧阳宇飞是医学院的学生,二十岁的他从未涉足爱情,却也一如常人地渴望爱情的降临。大一快结束的时候,他通过广播结识了同城护校的女孩芒子,不料满怀憧憬的首次见面就以芒子的失约而收场,令他颇为愤闷。

暑期过后,奇怪女孩芒子的重新出现再次触动了欧阳宇飞的心弦,但此时的他正因学习工作与生活的一系列挫折而陷入困顿。他们终于见面了,芒子的美丽大大出乎欧阳的意料,而她身边的另一个女孩却令事件的发展更加扑朔迷离。情窦已开的欧阳被机灵的芒子使唤得难辨东西屡屡碰壁,而就在固执的他正为芒子的古怪脾性所困扰时,却被告之这一切只是事先策划好的一个骗局。在接二连三的种种伤害中欧阳心灰意冷。

寒假生活让欧阳有所恢复,但对待感情的态度使他同周遭的距离越来越远,而与高三女孩莹子的网络邂逅又给他留下了心灵的牵挂。新的学期没有给欧阳带来新的气象,相反却是更多的重创,从考试的红灯、竞选的落败到躺上手术台、听到芒子带来的坏消息直至舍身助人却被误解,厄运似乎总爱同他作对,使他自感如天空中一只孤鸟,对前路近乎绝望。

莹子的现身托起了即将坠落的雄鹰,欧阳的努力终于获得了回报。莹子热情令欧阳几欲陷入情网,然而幼时伤痕在欧阳心底留下的自卑之水似乎扑灭了他刚刚萌发的火种。但命运毕竟是公平的,每个人都拥有爱的权利,他们终于走到了一起,同时揭开谜底的还有莹子与芒子的奇妙关系。伴随着一次胜利带来的种种机遇,欧阳不负重望登上了顶峰。就在二人情意缠绵坦途一片之时,莹子却遭受到致命打击,在叹息声中随风而逝。

最后的结局也是一个新的起点,欧阳与芒子相会在爱的故乡……

目 录

内容提要

飘忽的女生/1

后记/390

网评/392





飘忽的女生



与芒子相识,还是在我大一快结束的时候。

说是认识,可我们并没见过面,那时候我们还只能称作笔友。

在新一大新生中流行一项活动——交联谊寝室。大孩子们初到异乡,都想尽快交到朋友。不过这其中有一条极有趣而又极普遍的规律——联谊的双方必为异性,否则免谈。看着左邻右舍都行动得欢,我们寝室的哥们儿也要凑凑热闹,于是动用集体智慧修书一封,寄到本市广播电台的交友栏目,很快就被播出。之后便有几个来自同城其它大学的女生与我们联系,但都因找不到空闲一起“联谊”而不了了之了。

但是在某个下着太阳雨的中午,我从生活委员手里接过了一个白色信封。是一个女孩写的,她说她听了广播,想要和我交朋友。她就是芒子。

芒子刚刚结束了自己的雨季时光,正在同城的护士学校念书。她的信纸很漂亮,虽然话不多,但字迹是我喜欢的那一种。于是给她回信,可我不知道信该怎么写,几乎通篇都在自我介绍。我怕字迹不好看或是涂改太多有损第一印象,还特意打了一遍草稿,然后规规矩矩地抄好,随信还附上一幅画,是我自己的漫画像。

不久我就接到了芒子的电话。初闻其声,如沐春风——异



常迷人的声音,好像能把北极熊的心都融化掉。特别是我这种极少接触女生的低能儿,身上没一点儿抗体,免疫系统一触即溃,就更加轻而易举地被她感染了。可我该死的榆木脑袋和呆瓜嘴完全不能胜任与她的交谈。我好几次紧张地握着听筒,却不知该说些什么,心里一慌,就更加不知所措。

我只记得我问过她,我们寝室有四个人,为什么会单单选择和我交朋友。回答是她以为复姓的人会比较特别。呵呵,多么苍白的理由,我想。

放下电话,我便给了自己一个嘴巴:呸!平时讲话也不像这样啊,怎么碰上女生就不行了?

几天后我收到芒子的第二封信。在信中她也介绍了自己的情况,还对我的画功大加赞赏,特别是一句“我真不知道我是不是该崇拜你了”令我有些飘飘然。凭着几张随心所欲的破画,我以前倒也没少了受别人的“崇拜”。

小时候很多人称赞我有艺术天赋,以致我一度梦想当个画家。但后来那次伤痛的打击实在太沉重,几乎令我抛弃了所有的理想和爱好。虽然随着身体的康复和精神的重建,我在某个时候还是捡起了画笔,但以前那种近乎沉迷的激情已经不复存在,只是做了个无聊时打发空虚的手段。不过这一点点皮毛在外行人眼中还是颇受艳羡的,所以我才时不时自娱自乐地拼凑些谁也说不清有什么意思的东西来,然后换取他们的赞赏之词聊以自慰。一个人的世界,当然只能变着法子自慰。

就是那个时候,临近期末,很多课程面临着结业,大家都在磨枪应考。然而天气炎热,寝室里又无消暑设备,叫苦不迭者甚众。恰好有个姨妈就住在N市,我便厚着脸皮去她那里混了几天电风扇。回到学校,室友告诉我,有个女孩天天来电话,我都不在。



“呸呼！你小子要转运了。”室友使劲拍着我的肩膀说。

“借你吉言。”我说。

果然，晚上在寝室等到了芒子的电话：“明晚上见面吧。”

“哦？”

“八点，百货大楼下的18路车站。”

“唉……”

“穿黄色衣服，扎马尾巴丑丑的那个就是我。”

“等……喂喂！喂！”我还没来得及向她问好就被强制下线。

明晚上？……后天上午考试的科目很重要，我还寄希望于明天背水一战呢！这可怎么……也不能这样想嘛！要是考前充充电，没准儿有助于临场发挥呢！可她说自己是丑丑的……轻舞飞扬也只是说不可爱而已……劣质的充电器好危险的，搞不好会出人命……

想到这里，我又不自觉地摸到了左手臂上的片片疤痕。我的心一沉，思绪紊乱起来。

在恍惚中到了见面的时间，我提前二十分钟来到“接头”地点守候着芒子的出现。眼看着八点就要降临，我的心怦怦地扑动起来，手心里开始渗汗。

长长的站台，长长的等待。

面前车停车走，背后人来人往，头上干了又湿，脚下湿了又干。我在酷热中来回踱着步，东张西望南瞅北窥，却终究没有发现黄衣少女的影子。

半个小时过去了，我裹在长袖中的左臂开始变得奇痒难忍。我没有办法捋起袖子来擦拭上面的汗液，我怕它会吓坏周围的人。

八点四十，我从鼻腔中喷出一股气，无力地掸了掸身上的



烟尘，垂头而去。实在不想再迈腿了，尽管离学校不到一公里。我挤上一辆公交车，随着它摇摇晃晃地挪动起来。

“Shit——放我鸽子!?”我越想越堵气，不由得躁动起来，惹得身旁的乘客不时投来异样的目光。更令人窝火的是这趟车并不经过学校附近，而是一路绕行，半天看不到一个站，开了不知多久才停下来。

不等我下车站稳，那裹着铁皮的打屁虫便放出一阵黑烟，颠簸而去。

“混蛋!”我愤怒地给了那烟雾一记抛拳。附近行人盯着我发愣，以为误闯了电影拍摄现场。

更不幸的是这里已出了城区，我徘徊良久也没等到返程的巴士或的士，无奈中只好拖着晕乎乎的心往回踱去。路上买了瓶可乐又是伪劣产品，只喝了一口便扔进垃圾堆。

硬梆梆地坐在凉席上，我提起响得让人冒火的电话。

“喂！欧阳宇飞在吗？”是那个声音。

“我是。”我尽力压住火气，想看她到底要什么把戏。

“你怎么没来呢？”

“什么？我没来？别开玩笑！”

“你穿的什么衣服啊？”

“天蓝色衬衣，牛仔裤。”

“你这么穿很热耶。”

“我爱怎么穿是我的事。”

“哼，我可没看见你喔！”

“这话该我讲！你在哪儿等？”

“站台后面的音像店里。”

“我……!”我努力把冒到嘴边的不文明词语嚼碎了咽下去，“你不在站台上，藏到那里面叫人怎么找啊？”



“哼！你还有气呢！不和你说了！”那边“咔”的一下就挂掉了。

“混——蛋！竟然还倒打一耙！”我心中暗骂。于是撇了课本，倒在床上。

第二天的考试就不要提了，悲惨至极。此后数日皆郁闷不堪，总在心里想这人怎么能像这样呢，说了话不算话。

几天后芒子又来了个电话。

“我们别再做朋友了。”她的声音冷冰冰的。

“哦，为什么？”我也淡淡地问了一句。

“反正我不想——你一点也不像其他男生。”她嘀咕着。

“哼哼……随便你吧。”我暗自取笑她这理由仍旧那么苍白。真没错，因为我是复姓嘛，比较特别，她自己说的。

这样就不会再有什么好烦的了吧，都已经不是什么朋友了。唉，碰上这样怪兮兮的人算我不顺，算了吧，反正我们也不认识，管她的。

于是我闭上眼睛，朝那滚烫的凉席上倒下去。听见下面的铁架床“咔”地响了一声，我便长吁了一口气，将头歪搭在肩上。两只眼睛的上眼皮突突地跳着，我用右手的拇指和中指将它们轻轻按住，竭力让自己的思绪平静下来。

眼皮跳是高考留下的后遗症。高考总是给人留下后遗症。

就在离开学校的那一天，我收到一封信，是芒子写的。小混蛋又想打什么主意？我压住心中的不快读了起来。

欧阳宇飞：

你好，上次的事不好意思，请你原谅。其实上次看见了你，只是不敢确认，所以没叫你，害你白跑了一趟，浪费了你复习的时间，真对不起。说起来和你见面我真是缺乏自信，因为我只有1米56，个子矮又长



得不好看。

那天给你打电话，你还在生我气——从你讲话的语气中，我听得出来。不过本来你就应该生我气，换我是你的话，我就会把电话挂了。我知道这是一个无法弥补的过错，我不敢请你原谅，只希望你别生气。

我还是老实交了吧，其实上次我看见你后，也认了个八九不离十，我没有上前叫你是因为不知该说什么。后来你走了，而我又怕你怪我言而无信，加上我一时玩性大发，就决定跟踪你找个适当的机会和你说话。于是我们都上了车，你还记得和你一同下车的两个女孩吗，那个又矮又胖的就是我，那个瘦点的是睡在我上铺的姐妹。至于为什么还是没叫你，是因为你看上去好生气，我害怕了……

我知道这又是一个无法原谅的过错。我不求原谅，只请别生气，我会记住有你这样一个朋友，一个哥哥。谢谢你送给我的画。

朋友：芒子

×年7月10日

从信封里，我还找到一张卡片。

赠欧阳宇飞：

“自古英雄多磨难，自古磨难出英雄。”记得海伦曾这样说过：“别在乎今天的障碍，而要想想明天可能到来的成功，你们为自己安排了一个困难的任务，但你们只要坚持下去就会成功。”不管怎样你都不要轻言放弃，因为成功的道路是曲折的，别忘了我在为你加油，但我更想为你喝彩，明白吗？相信明天是个艳阳天。



朋友：芒子

我放下信，脑子变成一锅浆糊。这……这能不能算作“老实”呢？哼……竟然还搞跟踪……小家伙……又矮又胖？没印象……算了吧，大人不记小人过，宰相肚里能撑船——既然已经认了错，就不再叫她小混蛋了。

我只是怀疑卡片上那句话是否是海伦说的，因为我只知道她有能催人奋进的长相，并不知道她还有能催人奋进的思想。也许是我才疏学浅孤陋寡闻，没听说过这位名家。总之，这好像是最后的信了，因为她没有留下回信的地址。

这下结束了，我想。因此当时的我怎么也不会料到自己和芒子还会再有什么故事发生，一点也没想过。人家说的什么话都会当真，那时的我太幼稚了！不，即便是幼稚园里的小孩子，也不会把这些话当真吧。

人们说，撒谎是女人的天性，就像它同样也是男人的天性一样。只不过女人通常只撒撒小谎，反正闲着也是闲着。照这么说，不会撒谎的我岂不是连男人，甚至连人都算不上喽？

岂有此理。岂有此理。



那个暑假结束的时候，算是故事开始的时候吧。

暑假让人过得很矛盾。这个说长不长说短不短的假期到底有没有存在的价值，很伤脑筋。

说起来，尽管成天酷热难当，但坐在电视前、空调旁的感觉总比黑板前、书本旁来得好受些；尽管玩得相当无趣，但目不转



睛地望着滔滔不绝的老师却一头雾水则更加乏味。

当我再一次拖着满是灰尘的皮箱踏进学校的大门时，走在前面的一个穿着与我同款校服的男生忿忿地说：“靠！怎么一晃就大二了……”

“是啊，我已经大二了。”我也在心里说道。

这是一所医学院。一般本科，并无响亮之名号，却也不乏蹩脚之虎龙。校园不大，也没什么特色建筑——其实有的，只不过都还在图纸上。放假前拆除的礼堂遗址仍然是一片废墟，很难想象新的教学楼何时才能替代这些顽固不化的石头和长势喜人的杂草。特色建筑的效果图看上去很不错，而更不错的是它早早地就被印在了《招生简章》上。据说今年的招生情况非常不错，其中广告的作用不容忽视。

校园里并不热闹，看一看情人廊和快活林就知道了。报到这几天最热闹的地方是财务科。

清洁工也放假了吗？我不得不加快脚步以逃离垃圾现场，尽管我对那气味并不很敏感。但我很快停了下来——前面就是我所住的公寓了。

如今的学生宿舍都叫“公寓”。

我停下来，是为了看清它的全貌。这座破楼依旧给人不舒服的感觉，它可能是全校最破的楼了。窗外晾着的衣物和床单勉强有几分色彩，但它们盖不住下面的陈年死灰。

入口处有几个认识的男生在吹牛。我向他们打了个招呼，其中一个便从口袋里掏出一个皱巴巴的烟盒递过来。

我摆摆手说：“谢谢。”

于是他揣好烟盒，抬手拍拍脑袋：“忘了……呵呵，习惯了。”

他的手腕上套着一串檀木手链，现在很多男生都戴这个，



据说是甘愿被女朋友套牢。我用右手和他们依次拍过,然后抱歉地笑笑,转身上楼。楼梯很湿,看来刚接受过水的洗礼。

楼梯转角处的水槽旁,有个男生在小便,昂首挺胸,极目远眺,其状甚为心旷神怡。厕所在另一头,一个来回大概需要一分半钟——我第一次见到此景时特意测过——把整整一分半钟时间浪费在走廊上对一个有高度自觉性的医学生来说是没有理由的。我从容地从他身后走过,并不曾令他的肉体有丝毫反应。纵然把我的性别转变 180 度,也是如此——医学生就该做到面对异性而神情自若。

二楼楼梯口烟雾弥漫。我屏住呼吸一口气冲了过去。我不知道是什么牌子的香烟,也根本不想去知道——知道了又怎么样呢?谁能说服那些对烟草危害了如指掌的医生们戒烟呢?我只要管好我自己免受熏陶就行了。

518 室,一年来我的栖身之所,就在眼前。门上“文明寝室”的大红奖状还在,我不知道是哪几位前辈的传世之宝。既然上面没有吊销它的意思,四邻里也无甚不满,我们就勉强继承了吧。

屋里有熟悉的声音传出,他们都到了吗?我忽地推开门,并迅速摆了个自以为极酷的 POSE。

如我所料,一声尖叫——但我听得出这个声音绝非出自与我同性的人。

一个面带微笑的女孩正睁大了眼睛盯着我。她头发不长,但很柔顺和亮泽。

她长着一张圆脸,这不属于我所喜欢的脸型。

此时,一本厚度直逼小布什脸皮的《人体解剖学》重重砸在我的面门上。这一招唤作“天外飞仙”,名字虽丑,破坏力甚强。我常教导他们做事前要考虑后果,但他们好像并不在意。



我扳了扳几乎变形的太阳镜架，可还未将它架回鼻梁，便被摁倒在桌上。他们夺下我的书包，嚷着：看看！看看！有什么好吃的！我这才注意到寝室里的满地狼藉。不过我包里除了厚厚的一摞书和几条裤衩外，没有任何他们感兴趣的东西。

“嗨，这个暑假你都献身学业了？”猴哥说。

“是啊，这学期必过英语四级。”我顺口答道。

要不是寝室里没有痰盂，我打赌他们会把十二指肠都吐出来。倒是那些裤衩让我感到难为情，因为现场有一位女性公民。关键是它们的花色，现在看上去颇有几分另类。

我的耳根开始发烫，脖子上也灼热起来，我想我的脸皮可能快熟了。女孩倒是比我大方多了，只捂着嘴“咯咯”地笑个不停。

见我尴尬，身旁的兰庭旭忙上前笑道：“诶，都忘了介绍，来来来……这就是苏琴。”

“哦——”我忙作顿悟状。

原来她就是苏琴，兰庭旭的中学同学，也是他的梦中情人。庭旭经常在我们耳边夸她，说她是个不可多得的才女，才盖琼瑶三毛苏小妹。

“他就是飞飞，我常提起的。”庭旭又对才女说。

飞飞是我的昵称，从小到大这许多年，仿佛早已取代了我的真名。

“飞飞你好。”苏琴伸出白净的手。

“你好……”我也伸出手，但脸上的笑容却忽地凝住了。

她伸出的竟然是左手，而我的左手还插在口袋里。我呆呆地伸着右手，茫然不知所措。她的表情也有些惊诧，可能是惊诧我作为男士怎么不主动换换手。空气在我们相距不足五公分的两手间凝固，使它们无法继续靠近。



好像是庭旭悄悄使了个眼色，苏琴忙“喔”了一声，换成右手：“对不起哈，飞飞，我是左撇子，略略。”

“说这些干吗，琴姐。”我握住她的手陪笑道。

我的掌心出了汗，这使我们多少有些接触不良。而“飞飞”从她口里叫出来，我也无法感到舒服。倒是她听见我称她“姐”，便毫不吝啬地赏赐了一串笑声。

兰庭旭领着苏琴上街去了。寝室里除了我之外，还留下两个主人。坐在对面床上的胖子叫辛德安，从农村来。他在寝室里年纪最长，平日不大讲话，开口时总要吓人一跳。辛德安的上铺人称猴哥，长了一副排骨，跟解剖室里挂的那副差不了多少。原本是猴哥睡下铺，胖子睡上铺的，但在饱受失眠困扰一周之后，猴哥实在无法克服心头的恐惧，向睡在上铺的大哥提出换床。大哥理解小兄弟的难处，慨然应允。

刚出去的兰庭旭是我的上铺，也是后来对调的。因为我晚上爱听广播，害怕睡着后随身听从高处摔下造成瘫痪，遂主动下调一级。

我正默默地收拾着床铺，却听猴哥发话：“诶，你们说庭旭他得手了没有？”

“呃——不知道。他不是说他还没向苏琴摊过牌吗？”我想想说。

“那可不一定，这又过了一个暑假呢。”猴哥说。

“你就别担心人家了，把你自己的玲玲把牢才是正经。”我说。

“嗨，你别提她！什么玲玲，现在在我眼中只有……”猴哥正没好气地说着，一阵急促的电话铃声打断了他。

“哎嘿！一定是你的玲玲了，赌一张开水票。”我笑道。